

法治视点
FAZHISHIDIAN

办好群众“心头事”

——我市公安机关激发基层队伍活力创新社会治理的三个镜头

本报记者 张君蓉

“这话不就说明白了嘛，要想公道打个颠倒，你们双方都站在对方的立场上想想，该怎么办，咱就怎么办嘛！”经过派出所民警的多番调解，新绛县三泉镇居民吴先生同意不再阻拦工地施工，宅基地裂缝问题和工地建设单位一起协商解决。6月6日，一起纠纷在新绛县公安局三泉派出所民警的介入下得到快速处理，既保障了项目建设进程，又为村民搭建起协商解决房屋受损问题的沟通渠道。

千头万绪的事，说到底还是千家万户的事。基层派出所是连接千家万户的那根承重线。近年来，我市公安系统牢固树立“派出所主防”理念，推动重心下移、警力下沉、保障下倾，夯实基层基础，创新社会治理。通过建立完善警种部门支援派出所、新警优先补充派出所等制度，健全派出所民警选拔任用、评先评优和职级晋升机制，鼓励民警多到基层一线去，多到困难多、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激发基层队伍活力；强化公安民警接处警规范培训，积极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接处警、受立案环节突出问题，切实提升执法质效和公信力。

村民阻拦施工 民警快速调解

6月6日，虽还没进入盛夏，天气已经热得让人受不了。炎热的天气，让人的心情也跟着浮躁起来。这不，因为宅基地裂缝问题，新绛县三泉镇居民吴先生跑到房屋西侧的工地讨要说法，使得工地不能正常施工。施工方代表张先生便把电

话打到了新绛县公安局三泉派出所。接到报警后，民警没有耽搁，立即赶往施工现场。在施工现场，吴先生把民警领到自家宅基地前，“你看，紧靠着他们工地的这边地基滑坡，我家房子出现这么大的裂缝”。吴先生认为，房子出现裂缝是工地施工导致的。“我之前多次和他们说这个问题，但都没有结果，今天才来工地的。”

民警一边安抚吴先生的情绪，一边向派出所所长汇报处警情况。三泉派出所决定启动多方联动机制，联系村干部、三泉法庭及工地建设单位负责人一起到施工现场察看，并就房屋受损问题展开调解。“房子出现裂缝，你肯定着急。但我们有问题说问题，你不能阻拦人家施工。”经过派出所民警与法庭工作人员的现场释法，吴先生意识到自己阻拦施工行为不妥。“你们施工后人家房子出现裂缝，主家觉得和施工有关系，是人之常情。再说，他家就在你们隔壁，事情不处理好，你们这也闹心啊！”经过对建设单位负责人的以案释法，建设单位负责人和吴先生达成初步协议，吴先生不再阻拦施工，房屋受损问题同建设单位协商处理。这起纠纷就这样快速得到处理。

农忙时节矛盾多 主动排查及时调

“我一共给你收了220亩地的小麦秸秆，你应该给我3900元。”“我都告诉你了，不好的小麦秸秆就不要收了。你收了，这部分钱我不能收。”6月10日，芮城县公安局东庐派出所指导员徐东海带领警务室民

辅警在田间地头巡逻防控秸秆焚烧时，见一村民因为收割款问题和另一人掰扯。

原来，临猗县老板牛先生雇东庐乡的陈先生在河滩地收小麦秸秆。一共收了220亩，每亩按照约定18元合计3900元。收割完后，牛老板因为小麦秸秆好坏问题，不愿意付那么多钱，双方因此产生纠纷。经了解，牛老板说，收割开始时双方就说好——不好的小麦秸秆不收，陈先生表示，收割时牛老板公司的员工也在跟前，并没有向他指出什么地方不能收。双方争执不下，各执一词。牛老板认为陈先生要负责任，陈先生认为牛老板也有责任。徐东海了解情况后，耐心调解，讲明情理，促使双方达成一致，各自承担一部分责任，握手言和。

“三夏”农忙，东庐派出所组织民辅警深入田间地头，及时发现掌握邻里、地界、销售等各类涉农纠纷，对于排查出的矛盾纠纷，采取多种调解方式，通过教育、疏导、协调，使矛盾纠纷得到妥善处理，并及时回访监督各方协议履行，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为“三夏”生产的顺利进行营造了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

地界不清起争执 多方调解化愁云

“你们快来人，我在自家地里被打打了！”6月12日，万荣县公安局王显派出所接辖区居民王先生报警，称其在地里被人殴打。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赶赴现场，还没到地头就听闻吵闹声，民警随即双方劝

经了解，居民王、崔两家地界相邻，2016年土地确权丈量中，现有面积与以前分地的面积有少许出入，双方就地界问题时常发生争执。6月12日，老崔夫妇给果树打药，骑着电动三轮车到地头时，因为通行问题与也在地头的王先生发生争执，推搡间有了肢体接触。王先生就向公安机关报了警。

了解情况后，民警觉得虽然是因为治安问题报的警，但矛盾根源在土地上。要想从源头上化解矛盾，必须丈量土地，确认两家地界，达成丈量方案。于是，便立即联系该村村委会和乡司法所，一起研究解决办法。征得双方同意后，民警和村干部、县司法局工作人员查阅了当年的老地亩册，顶着烈日对双方的承包地进行实地丈量计算，为两家明确地界。经过两天的忙碌，地界得到彻底明确，两家地进行了重新划分。王、崔两家均承诺以后不再因此发生争议。

这些都是我市公安机关基层派出所民警积极践行“民有所呼、警有所应”的生动实践和缩影。

树高千尺，其根必深；江河万里，其源必长。近年来，我市公安机关始终牢牢把握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把握正确方向，严格落实诉求反映、绩效考核等多项措施，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和基层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充分激发了广大公安民警因地制宜探索多元互动调处矛盾、平安建设深化基础的智慧和力量。

我市集中整治公安 交管业务窗口顽瘴痼疾

本报讯(记者 张君蓉)为持续净化交管业务窗口办事秩序，持续净化交管业务场所服务环境，我市日前启动公安交管业务窗口“黄牛”“黑中介”顽瘴痼疾集中整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线索，矛头直指四类违法行为。主要包括：“黄牛”“黑中介”人员扰乱场所公共秩序，肆意挑衅寻衅滋事，拒不配合或以暴力方法妨害公务，追逐拦截群众及车辆，搭讪纠缠、威胁、恐吓群众等行为；“黄牛”“黑中介”宣称“内部选号”“包过检验”“包过考试”“插队办事”等编造谎言欺骗群众行为；弄虚作假、买卖公民个人信息、组织买分卖分以及伪造变造机动车牌证、国家机关印章、身份证件、贷款诈骗、非法出售或持有伪造发票、合同诈骗、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文件等行为；其他涉公安交管业务窗口“黄牛”“黑中介”顽瘴痼疾线索。

市法律援助中心

为务工人员送“法律早餐”

本报讯(记者 曹欣怡)“感谢你们，帮了我大忙了，下次咱们打工要不到工资，就找司法局帮忙解决！”6月19日，一位农民工对自己的工友说。

在盐湖区中银南路和禹都东街交叉口，有一个特殊的“早市”，每天早晨6点多，就会有不少农民工聚集到此寻找工作。久而久之，这里自发形成了一个劳务市场。当天上午7时，市司法局党组成员、二级调研员滕晓峰，四级调研员马小骥，市法律援助中心、山西瀛航律师事务所部分律师等走进这个劳务市场，开展“法律服务早市”活动，为务工人员送上了一份特殊的“法律早餐”。活动中，众多流动务工人员围在普法人员身边，就务工中遇到或听到的一些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咨询。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发放了法律援助法宣传彩页、运城普法卡通形象钥匙扣、法治小板凳等，还围绕务工人员日常生活需求和打工时遇到的问题，重点对劳动合同签订、工资拖欠、工伤事故处理、维权及防范网络诈骗等相关知识进行了讲解，并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此次活动为100余名务工人员解答了法律困惑，提供了法律建议，有效营造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

垣曲县

专项整治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

本报讯 近日，垣曲县召开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工作部署暨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议。

会议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各乡镇各部门要把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抓细、抓实、抓出成效。要聚焦难点堵点，深入剖析行政执法工作存在的短板和弱项。积极拓宽行政执法突出问题线索来源渠道，认真梳理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清单，以自我革命的精神和勇气开展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要边整治边规范，积极推进包容审慎监管，进一步规范行使行政执法裁量权。要把握重点任务，全面提升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的质量和效能。要紧盯重点任务，细化目标任务，制定推进措施，明确完成时限，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人。总结提炼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健全完善行政执法相关制度，形成内容科学、程序严密、有效管用的制度体系，努力提高行政执法质效，增强行政执法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员 璇)

虞乡戒毒所

开展专项培训赋能“心”力量

本报讯 永济市虞乡戒毒所心理矫治中心日前开展了心理咨询业务技能提升暨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专项培训，以期提升场所心理矫治工作水平，常态化做好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的推广应用。

此次培训以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应用实操运用为导向，以提高实操能力和运用技巧为目标，通过“理论+个案”“讲授+实操”等方式，对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的应用和实操的理论基础、操作流程等进行全面培训与实操演练。

其间，专职心理咨询师现场指导，帮助参训民警掌握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的操作流程和要点。民警观看了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在生理脱毒期、教育适应期、康复巩固期、回归指导期及延伸帮扶中的应用案例，并结合国际禁毒日等宣传活动，以练代学、模拟实操。

参训民警表示，此次专项培训针对性和实用性强，对复合型心理干预工作开展和个人实操技能提升有很大帮助，为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常态化推广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

据悉，虞乡戒毒所将以戒毒人民警察实战大练兵和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常态化推广应用活动为契机，采用“线上+线下”“理论+实操”等多种方式，加强岗位业务技能训练，提升专业队伍素质，使复合型心理干预技术推广运用向内生力、向外延伸，为创建山西戒毒心理品牌贡献“心”力量。(翟俊华 杨红娟)

永济市消防救援大队

开展教育机构消防安全培训

本报讯(记者 乔植)为进一步做好“安全宣传月”消防安全宣传工作，普及消防安全知识，近日，永济市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该市教育体育局开展教育机构消防安全培训及消防演练活动。

永济市消防救援大队宣传人员通过典型火灾事故案例以案说法，引人警醒，采用图解的形式从火灾的主要特征、火灾的预防办法、火灾的应急处理、消防器材的介绍、灭火器材的使用等方面，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养老机构的消防安全重点，科学、系统地为大家上了一堂消防安全知识培训课。

培训结束后进行了消防安全实操演练。演练过程中模拟体育馆羽毛球馆内起火，工作人员立即拨打119火警电话，并对楼内人员进行紧急疏散。消防员立即携带水带、水枪等消防器材到现场进行灭火，并开展搜救工作，消防演练圆满完成。

通过此次培训演练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全体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提高了应对火灾的应变能力。

珍爱生命 远离毒品

盐湖区举办禁毒健步走活动



本报讯(记者 张君蓉)今年6月26日，是第37个国际禁毒日。6月23日，由盐湖区禁毒委主办，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盐湖公安分局承办的“同走无毒健康路”全民禁毒主题健步走活动在市区禹都公园激情开走，掀起全民禁毒宣传新高潮。近1500名徒步爱好者从市区禹都公园喷泉广场出发，沿着禹都公园的绿荫道路，完成了6.5公里的徒步活动。

当天早上8点30分，在工作人员引导下，徒步爱好者身背统一的参赛背包，手持禁毒宣传标语，开始了自己的徒步之旅。他们化身禁毒知识宣传大使，为提高群众禁毒意识贡献自己的力量。队伍中，有

年富力强的青年人，有精神矍铄的老年人，还有众多家长带着孩子参与。他们一边欣赏公园美景，一边积极参与各项互动环节。活动中，盐湖区禁毒办在各个补给点设置了禁毒知识宣传点，通过禁毒宣传展板、手册等向参与者普及毒品危害和禁毒法律法规知识。禁毒民警现场讲解毒品的种类、识别方法及防毒技巧，引导大家认识涉毒违法犯罪的严重后果，进一步增强群众拒毒防毒意识。

健步走活动气氛高涨，摆在活动起点和终点的禁毒宣传点也热闹非凡。“摊位”前聚集了不少市民，他们一边仔细观摩毒品仿真模型，一边与志愿者互动，参与禁毒知识问答，学习防毒拒毒知识。

“此次禁毒健步走活动不仅提高了群众对禁毒工作的认识和支持度，营造出浓厚的禁毒宣传氛围，还通过参与者的宣传，让更多人了解毒品的危害和防范方法，为构建无毒社会、平安盐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盐湖公安分局禁毒大队负责人孟雨说。

活动现场还为全国人大代表雷茂端、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牛江丽、运城市第一时间志愿者协会会长张昌勤、盐湖区融媒体中心主持人温慧敏4位盐湖禁毒形象大使颁发聘书。

上图为“同走无毒健康路”全民禁毒主题健步走活动现场。本报记者 邢智轩 摄

省检察院发布依法惩治毒品犯罪典型案例

新绛县检察院办理的一案例入选

本报讯(记者 曹欣怡)为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引领和指导作用，依法严惩毒品犯罪，在第37个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省人民检察院发布了5件依法惩治毒品犯罪典型案例。其中，我市新绛县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陈某某贩卖毒品案入选。

2018年9月至2020年9月期间，陈某某多次向吸毒人员于某、李某甲、黄某某、吴某某、范某某贩卖甲基苯丙胺(冰毒)共计79.7克。办案中，办案人员还发现，2019年至2020年期间，李某乙向陈某某及其他3名吸毒人员贩卖甲基苯丙胺13.4克；2018年至2019年期间，宁某某向陈某某及其他4名吸毒人员贩卖毒品甲基苯丙胺96.23克。

本案由新绛县公安局立案侦查，新绛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被告人陈某某到案后“零口供”。检察机关通过比对交易信息，完善陈某某贩卖毒品证据链条，依法提起公诉。检察机关在审查陈某某购买毒品的事实时，结合其他案件涉及的化名进行比对，发现毒品上线为李某乙、宁某某，遂监督立案。因李某乙、宁某某均系服刑罪犯，公安机关将二人解回，对本案发现的遗漏犯罪事实进行侦查，后检察机关对二人依法提起公诉。2024年3月29日，新绛县人民法院以贩卖毒品罪判处有期徒刑15年。

据了解，“零口供”通常是指被告人对自己行为作无罪辩解，拒绝作有罪供述或保持沉默、缄口不言，企图蒙混过关。毒品犯罪因其隐蔽性强，如果抓捕时没有人赃俱获，嫌疑人到案后心存侥幸，往往拒不供认罪行，企图逃避法律的制裁。检察机关办理此类案件时，要对证人证言、电子数据、通话记录等在案证据进行全面归类、分析、研判，开展补充侦查，补强证据，形成以客观证据为核心的完整证据链条；同时结合已办毒品案件进行化名比对，深挖关联犯罪，全面打击上下线犯罪行为。

人民调解
RENMINTIAOJIE

“没事找事”的调解员张金牛

6月20日晚上9点20分，永济市城北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专职人民调解员张金牛调解完当天的第三起矛盾纠纷后，才起身回家。经过连续3个多小时的调解，这起警调对接转办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终于圆满化解。

从事人民调解工作6年多的时间里，张金牛调解了近500起纠纷，多年的人民调解工作使他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他非常热心，这使他能够对当事人的遭遇感同身受。

2022年的夏天，一位老人来到他办公室咨询公共法律援助的要求和流程，在解答老人的疑问并书面告知老人申请流程后，因担心老人年龄大找不到设在永济市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的法律援助窗口，张金牛亲自将老人带到窗口，并向工作人员交待注意事项后才离开。

他正义凛然，这使他在调解工作中不惧强势敢于拍案而起。

2023年7月，在化解一起工伤赔偿纠纷后，工厂代表对受害人说“工伤赔偿拿了不少了，厂欠你的两个月工资就别想要了”，旁边的张金牛听到后桌子一拍，大声说道

“工伤赔偿和拖欠工资是两回事，拖欠的工资必须给他。别人受苦受累干了两个月，你们好意思说出这样的话。”在他的明理释法和据理力争下，工人最终拿到了拖欠两个月的工资。用张金牛的话说：“我们调解员是站在公正的立场上化解矛盾纠纷的，见不得弱势群体被欺负。”

他满身侠气，这使他在面对不平之事时勇于仗义执言。

2024年4月，在张金牛的调解下，一起涉及未成年在校生伤害纠纷的双方当事人签署了调解协议。张金牛听说校方打算开

除这两个学生，他马上联系校方，告诉他们这样简单粗暴的处理方式是推脱责任，将未成年人不负责任地推向社会的行为，完全与教育宗旨相违背，也违反了《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在他的努力下，校方最终撤回决定，两位未成年学生得以继续完成他们的学业。

家人和朋友对于他的所作所为很不理解，认为他是“没事找事”，开导他说“你只需要做好人民调解员的本职工作就可以了。管得太多容易给你带来麻烦”。张金牛则不这样认为，他说：“老百姓不容易，我多跑几步路，多说几句话，他们就会少走很多路，少说很多话。”久而久之，大家对他的“没事找事”也就习以为常了。